

东庄水利枢纽工程民用爆炸物品供应等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X-2020-ZB-04)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咸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东庄水利枢纽工程民用爆炸物品供应等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中省财政资金, 招标人为陕西省东庄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概况东庄水利枢纽工程总库容 32.76 亿 m^3 , 最大坝高 230m, 工程等别为 I 等工程, 工程规模为大(1)型, 工程预算总投资 163.6 亿, 计划工期 95 个月。工程开发任务以防洪减淤为主, 兼顾供水、发电和改善生态等综合利用。枢纽建筑物包括混凝土拱坝、水垫塘、二道坝、岸边发电引水进口及供水取水口、发电引水洞、地下厂房和库区防渗工程等。配套及临建工程包括导流洞、上下游围堰、砂石料系统、施工供水、施工供电、对外交通道路、场内交通道路、施工支洞等。石方开挖工程量约 1440 万 m^3 , 其中明挖 1270 万 m^3 , 洞挖 170 万 m^3 。按照项目技术要求, 将东庄水利枢纽工程民用爆炸物品供应等项目划分为 2 个民用爆炸物品供应标段, 1 个爆破作业服务标段(选取不少于 3 个有爆破作业资质单位作为中标单位)。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 标段; (002)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I 标段; (003)爆破作业服务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 标段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 或具备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及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 具有民用爆炸物品供应业绩。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 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002 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I 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I 标段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具备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 或具备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及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 具有民用爆炸物品供应业绩。一



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材料，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003 爆破作业服务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爆破作业服务标段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二级（含二级）以上许可证，企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爆破作业服务经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0 年 04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0 年 04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0 年 03 月 25 日至 2020 年 04 月 03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致电 029-87449219 报名。请派代表于 2020 年 04 月 07 日至 2020 年 04 月 11 日，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4:00 时至 17:00 时，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到陕西省水利电力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购买招标文件。民用爆炸物品供应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0 元，爆破作业服务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0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民用爆炸物品供应 I 标段主要内容：东庄水利枢纽上游 50t 爆炸物品储存库的设计、建设（含爆炸物品储存库的选址论证及审批，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审查，并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爆炸物品储存库专用道路、炸药库、雷管库、消防水池、岗哨、警卫室等建筑物及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供电系统、避雷系统、电气通讯、安防监控系统工程等附属设施的施工图设计、采购及施工；爆炸物品储存库具备供应条件前的全部报审、验收、手续完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防、避雷等专项验收，土建完工验收，安全评价，向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申请验收和协调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完成验收等。）及运行管理维护工作，东庄水利枢纽建设期民用爆炸物品运输、仓储管理、供应等，协助发包人对爆破作业单位领用的爆破器材加强管理，以及为达到向东庄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期提供火工材料的其他各项工作。



民用爆炸物品供应Ⅱ标段主要内容:东庄水利枢纽下游50t爆炸物品储存库的设计、建设(含爆炸物品储存库的选址论证及审批;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审查,并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爆炸物品储存库专用道路、炸药库、雷管库、消防水池、岗哨、警卫室等建筑物及给排水工程、通风空调工程、供电系统、避雷系统、电气通讯、安防监控系统工程等附属设施的施工图设计、采购及施工;爆炸物品储存库具备供应条件前的全部报审、验收、手续完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消防、安防、避雷等专项验收,土建完工验收,安全评价,向地方政府相关部门申请验收和协调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完成验收等。)及运行管理维护工作,东庄水利枢纽建设期民用爆炸物品运输、仓储管理、供应等,协助发包人对爆破作业单位领用的爆破器材加强管理,以及工程建设期提供火工材料的其他各项工作。

爆破作业服务标段主要内容:为东庄水利枢纽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爆破作业服务,作为施工单位爆破作业服务的备选队伍。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省水利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陕西省东庄水利枢纽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咸阳市礼泉县叱干镇相家村

联 系 人: 王先生

电 话: 029-3596177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省水利电力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西安市东大街57号

联 系 人: 刘宇博

电 话: 029-8744921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朱嘉伟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